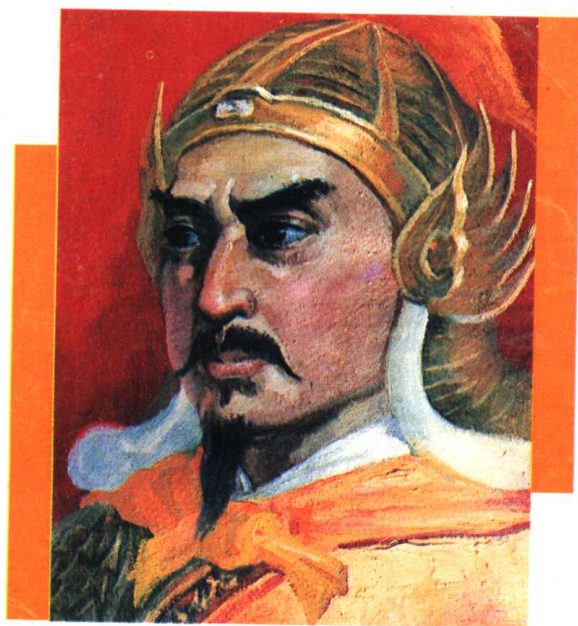


中外名人传记故事丛书



岳飞



中国和平出版社

CHINA PEACE PUBLISHING HOUSE

● 中外名人传记故事丛书 ●

岳 飞

邹纪孟 编著

中国和平出版社

《中外名人传记故事丛书》编委会

(按姓氏笔画排列)

主 编：敢 峰

副主编：侯 健 扈剑华 葛能全

编 委：王砚波 任梦熊 冯 媛

伏 琰 胡晓林 慕 京

A8

中外名人传记故事丛书—岳 飞

编委会 编

*

中国和平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8号 100037)

北京二二〇七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1996年4月第1版 1996年9月第2次印刷

开本：787×1092毫米 1/32 印张：4

字数：100千字

ISBN 7—80037—808—X/G·576 定价：4.20元

岳飞小传

岳飞、字鹏举，于宋徽宗崇宁二年（1103年）阴历二月十五，出生于相州汤阴县（今河南省汤阴县）一户佃农人家，从少年时代起，便开始了农业劳动，农闲时学文习武，练就了一身出色的武艺。

他20岁投军，在抗击金朝入侵者最初的几次战斗中，便显示了无比的勇敢和出色的指挥才能，受到了爱国名将宗泽的器重，从一名普通士兵很快提升为军官。

北宋灭亡后，岳飞移师江南。1130年四五月间，他以数千人的兵力，将金朝10万大军的统帅金兀术驱赶到长江以北，收复了被侵占的健康，取得了自宋金开战以来的第一次大捷。岳飞

从此声名大震。

岳飞以驱逐金入侵者，收复中原故土为己任，一生曾三次北伐。

第一次是在 1134 年，进军汉水、淮河流域，收复了金人的傀儡政权伪齐所占据的襄邓六郡。这是宋朝南渡之后的第一次北伐和大量收复失地。

第二次是在 1136 年，岳飞率岳家军主动出击，直抵金人占领区的心腹之地伊水、洛水一带。

最后一次是在 1140 年，岳飞率军长驱直入，挺进中原，大军直达朱仙镇，距北宋故都开封只有 45 里，眼看开封收复在即，北伐全面胜利在望，可是，由于宋高宗及秦桧的阴谋破坏，以一天 12 道金牌的急令召回岳飞，使北伐前功尽弃，岳飞的报国壮志付之东流。

岳飞坚决抗金复国的态度和巨大的胜利，招致了奉行卖国投降路线的宋高宗赵构和秦桧的仇恨、迫害。1141 年阴历十二月二十九日，岳飞终于以“莫须有”的罪名被杀害，死时年仅 39 岁。

目 录

岳飞小传

一、诞生在多灾多难的年代	1
二、投身于抗金救国的疆场	7
三、坎坷的抗金经历	21
四、收复建康	30
五、连克襄邓六郡	40
六、第二次进军中原	52
七、和皇帝的矛盾	59
八、挺进朱仙镇	67
九、名将的风范	82

十、千古奇冤 90

结束语 西子湖头有我师 107

一、诞生在多灾多难的年代

岳飞出生在北宋末年,那是一个多灾多难的年代,皇帝昏庸,奸臣当道,还有北方一些少数民族的袭扰、入侵,人民生活在苦难之中。岳飞就是在这样的时代诞生、成长。少年时代的岳飞,在从事劳动之余,还刻苦地学文习武,练就了一身高超的武艺,为他以后报效祖国奠定了基础。

1 一排浑黄的浊浪,呼啸着,翻滚着,由东向西,奔腾而下,它无情地吞噬着良田,推倒了树木,淹没了村庄,顷刻之间,将豫北平原的千里沃野,变成了一片汪洋。

黄河又决堤了!

在那茫茫的水面上，漂浮着牛羊的尸体，凌乱的枯枝败叶，以及乘坐着形形色色救生器具逃难的人们。

忽然，传来一声嘹亮的啼哭，那哭声来自一个硕大的水瓮之中，来自瓮中一个三十多岁农妇怀中的婴儿。这个婴儿便是后来伟大的民族英雄岳飞。

一个多月以前，即北宋徽宗崇宁二年（公元 1103 年）夏历二月十五日，岳飞诞生在黄河北岸的相州汤阴县（今河南省汤阴县）永和乡孝悌里的一个普通农家。当他呱呱坠地的那个时刻，正巧有一只巨大的苍鹰，伸展着如云的长翅，从他诞生的那间茅屋的上空凌空飞过。岳飞的父亲岳和感到十分惊异，便将他取名为飞，字鹏举。

谁能料到，他刚一来到这个世界上，便遭到一场大洪水。三月，正是黄河的枯水季节，在老人们的记忆之中，黄河从来不曾在这种季节决过口，这种千载不遇的怪事，使人们感到惊恐、不安。联想到岳飞那凶险的一生和壮烈的结局，莫不是大自然对英雄命运的某种预兆？

大瓮摇摇荡荡，随波起伏，不多久，漂到了一处高岗，被聚集在那里的人截住，将岳飞母子救了上来。

毕竟是枯水季节，水势很快退了下去，当岳飞的父亲岳和将他们母子接回家中去时，村庄几乎成了一片瓦砾，岳家也变得一无所有了，从此，岳和便依靠租种财主家的土地来养活一家人，成了个“佃农”。

那是一个多灾多难的年代，不只有天灾，更可怕的还是人祸。当朝皇帝宋徽宗赵佶是一个极其昏庸的人，国家大事他全然不管，终日沉溺于骄奢淫逸、腐朽糜烂的生活之中。控制朝政的是蔡京、童贯等几个奸臣，老百姓称他们为“六贼”，他们

敲骨吸髓，无情地榨取民脂民膏，中饱私囊。挣扎在死亡线上的百姓忍无可忍，便纷纷揭竿而起，《水浒》中的梁山泊好汉们便是这些起义队伍中的一支。

在宋朝的北部，有个由少数民族契丹族建立的辽国，他们长期地袭扰、入侵中原，宋朝的君臣对百姓凶如虎狼，对这个少数民族却怯如鼠羊，只会一味地向辽国妥协、退让、割地、赔款。岳飞家乡汤阴县，正处在由北宋首都开封到辽国首都燕京（今北京）的必经之地上，辽人入侵，这里首当其冲，而宋朝每年定期派出的向辽国献媚讨好，奉送金银绢帛的使臣，也一定要途经这里。当看到那些装满了中原百姓血汗创造的财富，在低三下四的使臣押运之下，无偿地流向异国时，幼小的岳飞心灵上，会激起一种什么样的感情呢？他那强烈的爱国主义激情大概在此时便已萌发了吧！

2

穷人的孩子早当家，岳飞在小小的年纪便不得不去从事繁重的田间劳动，砍柴拾草，耕种收获，什么都得干，这使得岳飞从小就磨练出了吃苦耐劳的好品德。

岳飞不只能干，而且好学，由于家境贫寒上不起学，他便向村里那些识文断字的人去学习、请教。他天性聪颖，记忆力也很好，所学的东西都能牢记不忘。他白天干活，晚上用拾来的柴禾点燃作灯，刻苦读书，他最爱读的是史书和兵法，如《左传》、《孙子兵法》等。经过不懈的努力，终于有了相当的文化水平，他那一手雄劲的书法和写诗、填词、作文的本领，就是在这时打下的基础。

他最喜爱的还是习武。他体魄健壮、臂力惊人，经常同村子里的一些小伙伴在一起耍枪弄棒。邻村有个叫周同的人，曾

经在朝廷的军队中当过弓箭手，能百发百中，在附近一带很有点名气，岳飞便找上门拜他为师。

周同看他还是一个十几岁的孩子，便给了他一张小弓，说：“你试试这个！”

岳飞毫不费力地便将弓拉开，周同又递给他一张大弓，他吸了口气，一使劲，又拉了个满弓。周同吃惊了，说：“在军队里，能拉开这张弓的人便算是武艺超群，可以给皇上当侍卫了，想不到小兄弟居然有这么大的力气！”

他又递给他一张更大的弓，弓背是用两根宽厚的竹片弯成，竹片中还夹有两片羊角，外面缠上丝弦，又涂上一层厚厚的桐油。

“这张怎么样？”

岳飞将弓放在手中掂了掂，只见那弓弦几乎有手指粗，说道：“试试看吧！”

岳飞屏气收腹，用手勾住了弓弦，发一声狠：“咳！”那弓又被他拉开了！

周同叹道：“这张弓比刚才的那一张，劲大了一倍，没有单手提得起三百斤的力气，休想动它一分一毫，我认识的好汉不算少了，能拉开这张弓的还没几个，小兄弟，好神力呀！你这个徒弟我收下了！”

从此岳飞天天来向周同学射箭。师傅教的精心，徒弟学的认真，不几天的工夫，岳飞便掌握了射箭的全套技巧。

一日，周同当众表演。箭靶设在百步以外的一棵大树上，周同连发三箭，箭箭直中靶心，围观的人纷纷鼓掌叫好。接着他叫过来岳飞，让他也练一练，看看长进多少。

岳飞用的便是周同的那张硬弓，他只要了一根箭，只见他



稍稍瞄了瞄，手一松，箭如流星般飞了出去。那箭仿佛长了眼睛一般，直朝周同射在靶心中的一支箭杆飞去，不偏不倚，正刺中箭杆的尾端，将那箭杆射劈。

众人“哄”的一声惊叫起来，这样的神箭，不要说从来没见过，连听说也没听说过呀！

周同激动地过来抓住岳飞的肩膀摇晃着说：“好兄弟，你已是青出于蓝了！”他把自己手中的那张弓也递给岳飞，说道：“这两张弓，是我平生最喜爱的物件，我都送给你！现在正是朝廷用人之际，好好练吧！你将来一定会有大出息的！”

二、投身于抗金救国的疆场

岳飞从青年时代起，便献身于抗金复国的战场，母亲在他背上刺的“精忠报国”四个大字，是他一生行动的座右铭。在与金人入侵者最初的几次战斗中，他便显出了大无畏的勇气和出色的军事指挥才能。

1

16岁时，岳飞和一个姓刘的农家女子结了婚，不久便生了个儿子，这便是后来叱咤风云的小将岳云。

人口多了，家中的生计更艰难了，年轻的岳飞便不得不告别妻子娇儿外出谋生，他给富豪人家当过庄客，也在市镇上充当过弓手，可这些差事挣的钱难以养家糊口，而且还得

受主人、上司的窝囊气，岳飞十分苦闷，一次喝酒醉了，同别人打了一架，丢掉了差使，只好又回家务农。

正这时，忽然传来消息，说是朝廷正在相州城（今河南安阳）里张榜招兵，要去攻打辽国，岳飞一想，凭着自己这一身武功，到了兵营里准能派上大用场，说不定还能谋取个一官半职，岂不强似死守家中，在土里刨食？主意一定，他便直奔相州城而去。

原来这个时候，在辽国的东北方，在白山黑水之间，崛起了一个新的政权，这便是女真族所建立的金国。他们一立国，便以势不可当的力量南下攻辽，很快便突破了辽国的千里防线，控制了整个辽东半岛，与北宋所属的山东半岛隔海相望。

怯懦无能的北宋政府自己不争气，对付不了辽国，看到了金国的强大，便做起了美梦，想同金人联合起来，共同对付辽国。便派了使臣渡海同金人会谈，订立了一个共同攻辽的“海上之盟”，规定宋金两国从南北两方共同夹击辽国，灭辽之后，长城以北的土地归金人所有，长城以南的燕云十六州（今河北、山西一带）归宋朝所有，宋朝将过去每年奉送给辽国的金银绢帛转而送给金国。朝廷这次所要招募的，便是征辽的士兵，时间是在公元 1122 年。

“插起招兵旗，自有吃粮人”，当岳飞来到相州招兵站时，那里已熙熙攘攘，挤成一片。穷苦的百姓在家里活不下去了，只好来当兵混碗饭吃，因此那些来投军的，有的是皱纹满脸；白发满头的老人，有的是还没有马背高的孩子。岳飞这一年正是 20 岁，他体魄健壮，英姿勃勃，一走进招兵的场地，真有点鹤立鸡群的架势，一下子便被主持招兵的知府刘格（gē）所看中。

刘格将他招呼过来问：“这位后生，你会点什么武艺呀？”

岳飞虽然是第一次见这么大的官，倒一点也不怵，回答说：“长枪短刀，请大人指点。”

刘格呵呵一笑，说：“好大的口气呀！”便命武官递给岳飞一根长枪。

岳飞接在手中，抖了抖，说：“可惜轻了点。”接着便舞了起来。顷刻间，那根长枪便如同一条出海的蛟龙，前腾后纵，左盘右旋，枪到时，如饿虎扑食；人过处，如风卷巨澜。全场的人不时发出震耳欲聋的喝彩声。岳飞舞了几个回合便收了式。刘格大喜道：“不料民间有些高手，本府收下你了，并指令你当‘敢战士’的小队长，以后作战立了功，本府一定会再提拔你！”

原来岳飞在向周同学习射箭的同时，还跟汤阴县闻名的刀枪手陈广学习过各种长短兵器的“技击”本领，后来在汤阴县考较武艺时，岳飞力克所有对手，成了汤阴县无敌的刀枪手。

岳飞就这样投了军，他的那一小队“敢战士”都是一些年轻力壮的小伙子，他率了他们，随着大军直抵燕京城（今北京市）下。

燕京城是辽国的都城，它屹立在辽阔的幽蓟大平原上，那山一样高的城墙，那巍峨的城楼，在年轻的岳飞心中，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他在村里时曾听父老们说过，这宏伟的城池，这一望无际的良田沃土，都属于燕云十六州，原来一直是汉朝唐朝的疆土，后来被一个叫作石敬瑭的人割让给契丹族的辽国，以换取自己一个儿皇帝的地位。这件事虽然已经过去了将近一百年，乡亲们在谈起时，无不对石敬瑭的无耻卖国行径表示切齿痛恨，岳飞多么希望能通过自己的手将这些故土收归祖

国所有呵！

由于辽国的主力到东北去迎击金人去了，燕京城的防守比较薄弱，宋军的先头部队没费太大的力气攻破了城门，当岳飞赶到时，宋军正在城内进行巷战。岳飞为自己未能参加攻城战斗而觉懊丧，不过若能此刻进城，亲手杀死几个敌人也好呵！

正当他摩拳擦掌，跃跃欲试时，忽然发现已经攻入城内的宋兵如落潮一般从城门洞退了出来，一个个丢盔卸甲，你挤我踏，没命地奔逃，一面还狂呼。“快跑呀，辽兵追上来了呀！”

那些在城外集结的宋军一见此情状，也不问情由，掉头就跑。兵败如山倒，宋军顷刻之间便溃不成军，人马自相践踏，横尸百余里，丢弃的军需辎重更是无法计算。

宋王朝的军队是这样不堪一击，20万大军竟被不多的守城辽兵吓成这样。岳飞也随着大队人马从前线溃逃下来，结束了他短暂的第一次从军生涯。

2

宋军败退了，金人却越过长城，长驱直入，占据了燕京。宋朝花了重金，从金人手中将燕京买了下来，算是自己的胜利。君臣们居然高兴得忘乎所以，皇帝赵佶还要对败军之将童贯论功行赏，大设宴席。

可是金人却从这一次行动中窥探到了宋朝的虚实，看透了它不堪一击的虚弱本质。正当宋朝君臣沉溺于虚妄的胜利欢乐之中时，金朝的统治者们已派遣大军，分东西两路直向宋朝的领土进犯了。

宋徽宗赵佶一听到这个消息，吓得丧魂落魄，赶忙把帝位传给他的儿子赵桓，自称太上皇，带了蔡京等一帮宠臣，逃往南方去了。